

日昌电业（香港）公司  
恒昌电子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Heng Chong (Shen Zhen) Electronic Co., Ltd.

香港九龙兴业街永兴工厦13/F. C-4,

深圳沙头角恩上路84号20小区C-207

Tel:852-23440137 Fax:852-23419016

Tel:755-5353546 Fax:(755) 5550197

Home page : www.ycec.com

Email : info@ycec.com

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 
法律事务处:

关于01129883.9申请号“单人员核准室保安系统”事项要求复议的事项，收到了贵处国知复不字第697号通知以及另一信函表示可以我们2002年11月3日递交的再申请书作为一个新的申请享受01129883.9申请的优先权妥善处理此争议。

我同意如此安排，附去我们于2002年12月8日及2003年3月8日给国家局审查处的两封信，在当时也是如此要求以新的申请享受01129883.9申请的优先权，否则不会填写新的申请表，但可能是词不能达意引起误会。

感谢贵处与初审及流程管理部初审处的协商结果。

谨此！

申请人：

恒昌电子(深圳)有限公司

林哲民

邮 001



深圳市邮政局  
SHENZHEN POST BUREAU

交寄邮件收据



邮件种类	国内信函	邮件号码	5689
寄达地	北京	邮 费	7.00 元
重 量	00086 克	保价金额	0.00 元
收件人姓名:	林哲民	营业员	叶淑芳

1. 查询或领取补偿时，须提供本收据  
2. 查询期限自交寄之日起，以6个月为限

林哲民